

内 部 明 电

发往：见报头

签批
盖章

林金辉

序
号

等级：明电 泉港卫医发明电〔2025〕75号 泉港机发

泉州市泉港区卫生健康局关于泉州泉港仁安医院 变更主要负责人及增加床位数的批复

泉州泉港仁安医院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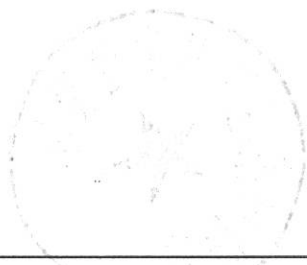
你院提交的关于变更主要负责人及增加床位数的申请材料已收悉，根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《福建省医疗机构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经市卫健委同意，我局邀请泉州第三医院医疗专家团队对你院进行现场审核。经审核，符合变更主要负责人及二级精神专科医院设置标准的条件，现批复如下：

1. 原核准登记主要负责人孙伟灿变更后现核准登记主要负责人为柯龙。
2. 同意你院按照二级精神专科医院设置标准增加床位数至299张。

泉州市泉港区卫生健康局

2025年8月2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泉州市泉港区卫生健康局

2025 年 8 月 26 日印发
